

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征地补偿安置公告补充公告

经开补充〔2026〕 3 号

岗上镇内族村（社区）及有关农户：

由于规划调整，为保障被征地农户的知情权，现将 2026 年度第 181 批次征地补偿安置公告（经开征补〔2026〕 32 号）变更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本批次拟征收土地涉及你村位于 1 号地块：南至金沙路、东至新赵线；2 号地块：北至槐安路、西至新赵线（具体位置见影像图） 的土地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、城镇村道路用地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你村土地 0.3861 公顷，其中农用地 0.3861 公顷（其中耕地 0.2445 公顷，园地 0.003 公顷，林地 0.0386 公顷，其他类型农用地 0.1027 公顷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经开征补 32 号公告其他事项不变。

2. 自本补充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多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本补充公告内容有异议，村集体经济组织可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21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张广利

联系电话：88086434



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征地补偿安置公告补充公告

经开补充〔2026〕4号

岗上镇塔元庄村（社区）及有关农户：

由于规划调整，为保障被征地农户的知情权，现将2026年度第181批次征地补偿安置公告（经开征补〔2026〕34号）变更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本批次拟征收土地涉及你村位于3、5号地块：西至塔中大街、南至扬子路；4号地块：石德南路以南、塔中大街以东；6、10、11号地块：北至石德南路、东至塔东大街、西至塔东大街（具体位置见影像图）的土地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城镇村道路用地、防护绿地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你村土地0.8617公顷，其中农用地0.8611公顷（其中耕地0.8560公顷，其他类型农用地0.0051公顷）、建设用地0.0006公顷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经开征补34号公告其他事项不变。

2. 自本补充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多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本补充公告内容有异议，村集体经济组织可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24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张广利

联系电话：88086434

